

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办事处

沙头街道电动自行车头盔采购项目 采购需求公告

一、项目概况

为提高辖区居民电动自行车驾乘人员自觉佩戴头盔，解决街道办、社区工作站、股份公司等工作人员起到佩戴头盔的表率作用和安全问题。奖励佩戴率较高的学校、住宅小区和企业，降低和减少电动自行车交通事故受伤和死亡率。

二、货物清单

序号	产品名称	材质	规格	设计要求	单价 元/个	数量	备注
1	成人头盔	高防撞结构：ABS 外壳+高密度EPS； 背面反光片；循环 通风孔位；开口棉； 舒适吸汗内衬；尼 龙织带/便携插口	盔高 30cm，长 34cm，宽 26cm	印制内容：1. 头盔是 个宝，行车要戴；2. 沙头街道LOGO；3. 福 田区沙头街道道路交 通安全委员会； 4. 甲方提供二维码。	700	个	含设计和印 制
2	儿童头盔	高防撞结构：ABS 外壳+高密度EPS； 背面反光片；循环 通风孔位；开口棉； 舒适吸汗内衬；尼 龙织带/便携插口	盔高 20cm，长 30cm，宽 20cm	印制内容：1. 头盔是 个宝，行车要戴；2. 沙头街道LOGO；3. 福 田区沙头街道道路交 通安全委员会； 4. 甲方提供二维码。	300	个	含设计和印 制

三、响应需求

1. 项目预算总价控制在 96500 元以内；

2. 响应时间：2021 年 7 月 12 日至 7 月 19 日 18:00 前；

3. 响应文件要求：本项目属于货物类别，在响应时间内递交公司资质文件、报价单。其中报价单需列明货物种类、品牌规格、材质及价格等参数。所采购的产品生产厂家须有相关营业执照，产品符合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并具有检验报告。上述文件均应加盖公司公章，报价单单独作密封处理。响应文件封面请注明项目联系人及联系电话；

4. 响应文件接收地址：沙头街道新沙路 60 号沙头街道办事处 201，联系方式：何小姐 0755-83308406；

5. 响应文件处理方式：采购人综合响应人提供的报价进行评选。响应供应商一经中选，将由采购人联系确定具体事宜。

四、商务要求

1. 交货/完工期：合同签订后 15 天（日历日）内；

2. 交货地点：沙头街道办事处；

3. 报价要求：包含货物成本、运输费和税费等全部费用，响应报价超过本项目控制预算的，视为无效响应；

4. 付款方式：货物验收合格并收到合格发票后 15 个工作日内转账支付；

5. 货物运输及包装方式要求：确保货物完好无损，运送至交货地点，交付前发生毁损灭失风险由响应人自行承担。

五、其他要求

经评审确定为本项目中选供应商后，响应报价及方案将提交

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价格审核，双方签订的合同金额以事务所审核结果为准，响应人向采购人投递响应文件的，视为接受本条款。


福田区沙头街道办事处
2021年7月12日